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管理人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通知（二）**

（2023）粤 0607 破 12 号

（2023）顺景破管字第 1-11 号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各债权人：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下称“顺景公司”）
破产和解一案【案号：（2023）粤 0607 破 12 号】，管理人正在处理中。现就部分申报债权的审查结果，管理人通知如下：

一、债权申报情况

本次债权审查共 5 户，申报总额为人民币 2,963,046.97 元，其中本金 2,209,507.64 元，一般债务利息 651,908.33 元，其他费用 101,631.00 元，均为普通债权。

二、债权审查情况

经管理人审查，确认债权总额为 2,525,023.98 元，其中本金 2,091,619.73 元，一般债务利息 398,961.25 元，其他费用 34,443.00 元，均为普通债权。不予确认金额 438,022.99 元[详见《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债权审

查结果表（2024年8月16日）》】。

三、债权人、债务人核查债权

各债权人及顺景公司如对管理人上述债权审查结果全部或部分有异议的，有异议的，可以在接到本通知之日起十五日内向管理人提交书面异议及补充材料，管理人将对异议部分进行复核并书面回复。若管理人作出回复后仍对复核结果有异议的，可在收到复核结果通知书之日起15日内向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提起诉讼。若债务人、各债权人对管理人作出的审核结果无异议的，管理人将依法申请佛山市三水区人民法院裁定确认。

特此通知。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管理人

经办人：袁冰

2024年8月16日

附：

1. 《佛山市三水顺景运输有限公司债权审查结果表（2024年8月16日）》
2. 《关于债权审查结果的意见表》